护理学院2017级学生实习工作分配方案

按照医学部教学工作办公室《关于2017级护理学专业分配实习单位的告知书》要求，为平稳推进护理学院实习生分配工作，保障学生合理享有教学实习资源，使实习分配工作更加规范化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**一、实习分配原则**

按照“成绩优先、遵循志愿”的原则进行分配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的原则。

**二、实习医院及接收名额**。

见附表一《实习单位和接收计划》。

1. **实习分配办法**

1、按照学生2017-2018秋学期至2019-2020秋学期全部必修课的学分绩点进行排序，学分绩点相同时，按照平均成绩进行排序。

2、学生自愿报名。每个学生按照实习单位进行志愿填报（见附表二），志愿至少填报2个，最多填报5个。

3、实习医院分配流程，依据学生学分绩点排序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实习医院分配，第一志愿未被录用，按照第二志愿进行安排，以此类推，优先满足学分绩点排序高的学生志愿。

4、学生在规定时间填报志愿后，不得进行更改，分配单位确定公布后不允许私自调换。

5、华北油田总医院、沧州中心医院、邢台人民医院按照生源地进行报名分配，不参与保定实习单位的分配。

**四、实习时间和实习内容**

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》和《护理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的要求，护理学专业需要完成毕业实习共计40周，实习科目包括：内科、外科、妇产科、儿科、急诊科、重症监护室、精神科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，毕业实习需完成《河北大学护理学专业本科生毕业实习手册》中各科实习计划。

 河北大学护理学院

 2020.6.11

**附表一：实习单位和接收计划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单位 | 总人数 |
| 河北大学附属医院 | 100 |
| 保定第一中心医院 | 50 |
| 保定市第一医院 | 15 |
| 保定市第二医院 | 15 |
| 中国人民解放军252医院 | 20 |
| 华北油田总医院 | 3 |
| 邢台市人民医院 | 4 |
| 沧州市中心医院 | 5 |

**附表二：2017级学生实习志愿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学号** | **姓名** | **班级** | **平均学分绩点** | **平均成绩** | **志愿一** | **志愿二** | **志愿三** | **志愿四** | **志愿五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